

建立守信和失信名单发布制度 大连给法律服务亮“红黑榜”

本报讯 记者吕丽报道 11月6日,记者从大连市司法局获悉,为规范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法律服务行业各机构及人员诚信执业,营造诚信法治环境,大连市建立法律服务守信红榜和失信黑名单信息发布制度,全市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行业和法律援助机构及法律服务工作者都在适用范围内。

法律服务“红黑榜”通过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信用市场体系,净化法律服务体系。

记者了解到,法律服务主体在满足被市级以上部门表彰或被官方认可的行业协会、社会组织表彰;连续三年年度考核被确定为合格以上等次或连续三年无不良执业记录;因见义勇为、好人好事或热心公益得到新闻媒体或社会舆论赞誉;遵守职业道德、工作成绩显著;主管部门认为应当记录的其他良好行

为等条件之一时,可入选守信红榜。反之,有被处罚、被曝光或有法律、法规、行政规定禁止等行为的则将列入失信黑名单。同时,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行业还分别明确了进入“红黑榜”的行业具体标准。

据介绍,法律服务“红黑榜”每季度在“大连司法行政网”予以发布,同时报送大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发布信息包括:机构名称或人员姓名、执

业许可证号或执业证号、上榜类型、上榜时间、上榜理由等。

信息发布后,如守信红榜主体或个人经确认有失信行为的,相关部门会按程序申请撤销;失信黑名单主体或个人在规定期限内纠正失信行为或符合相关规定的,在消除不良影响后可按程序申请撤销失信黑名单;对机构或个人按照规定处分后被列入失信黑名单,期限届满解除处分的,按程序申请撤销失信黑名单。

沈阳严查 骑电动车逆行闯红灯等行为

本报讯 记者陶阳报道 11月6日,沈阳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强化电动自行车交通管理工作专项行动,全面规范电动自行车行车交通秩序,为市民创造良好道路出行环境。

此次整治的重点部位包括33条重点示范街路、25处重要示范交通路口,整治的重点违法行为包括无牌、超标电动自行车上路行驶;电动自行车闯红灯、逆行、走机动车道;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道违停等。按照相关规定,逆行、“二人共乘”等行为将被处20元罚款;不在规定车道内行驶、载物超限等行为将被处20元罚款;超速等将被处50元罚款。

据悉,骑行电动自行车时速超

过25公里、随意变线行驶、闯红灯、逆行、走机动车道、“二人共乘”、停车越线、乱停放、拉货超规、边骑车边拨打接听手机10种违法行为危害极大。其中,时速超过25公里,一旦遇到紧急情况,很难刹住车,极易发生交通事故。随意变线行驶,不左右观察路面情况,不顾后面或周边行驶的车辆和行人。“二人共乘”时紧急制动距离加长,车辆整体重心提升,在转弯时易发生侧翻,一旦遇到紧急情况,很容易发生交通事故。非机动车在路口等候红灯时,总有人不自觉地越过停车线,甚至有的人还会推着自行车慢慢向前溜达,边走边等地闯红灯,有的甚至将车停在路口中间等红灯,严重阻碍了正常行驶的机动车通行。

视点 SHIDIAN



夜读者

每到夜幕降临,沈阳市图书馆24小时自助图书馆都会迎来大批读者,王伟就是其中的一位。“白天要上班,下班后主馆那边已经关闭了,而这个24小时图书馆为我们这些‘上班族’提供了一个读书的好去处。”王伟说,“在这个到处弥

漫着书香的环境里安静地读书,让我们这些‘书虫’感觉非常过瘾,但因为读者太多,这里常常是‘一座难求’,所以不得不每天都早早的来到这里排队等候。”

记者看到,时间虽已近午夜,但在淡淡的书香中,夜读者依然忘

我地畅游书海。据了解,大部分的读者都是在白天工作之余来这里,享受一本心爱的纸质书捧在手里的感觉。

据沈阳市图书馆工作人员介绍,沈阳市图书馆24小时自助图书馆开馆两年来,越来越受到读者

的欢迎。尤其是今年,读者猛增。针对读者的需求,沈阳市图书馆制定了扩建24小时自助图书馆的计划,增加24小时自助图书馆的藏书量和读者容纳量,最大限度满足读者的需求。

本报记者 周福刚 摄

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双11”消费提示 切换新老账号比价 谨防“大数据杀熟”

本报讯 记者赵铭报道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实施以来的第一个“双11”,电商大促已经在各大平台拉开帷幕。11月6日,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双11”消费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适度“剁手”,理性消费。

购物前注意选择有资质商家,查看平台及网店公示的营业执照信息,与其经营业务有关的行政许可信息等。注

意刷单炒信陷阱,不能只通过销量情况决定是否选购。若商品销量大,评价少,有可能是因退货率高造成的;若有多人评价内容雷同,则有刷好评嫌疑。

谨防被“大数据杀熟”。所谓大数据杀熟,是指电子商务经营者利用大数据,判断消费者是否具有议价和比价能力,从而进行价格歧视。例如,同一家电商,同一款商品,会员的价格比

新用户的价格还要贵。消费者购买前可以对商家进行市场口碑调查,多关注公开价格信息,警惕非公开价格的商品,还可以通过不同手机端,或者分别以新、老客户状态登录网址进行比价,从而判断是否被“大数据杀熟”。

注意看清合同格式条款内容。部分电子商务经营者出于自身利益考虑,对合同格式条款做出不利于消费

者的规定。主要表现为“本店有权不时地对本协议及本店的内容进行修改,并在本店张贴,无须另行通知用户”“本店对本协议享有最终解释权”等,这些都属违法行为。

购买商品后,要妥善保管好订单、发货凭证、发票等购物凭证,同时要注意保留电商承诺或协议、与商家的聊天记录截图、快递单号等电子证据。

44盒家庭档案记录时代变迁

本报记者 年旭春

在阜新市有这样一普通家庭,把几十年来家里的点滴变化,以家庭档案的形式保存记录下来。通过家庭日常的柴米油盐,感受新中国成立70年来所发生的巨大变化。

今年84岁的张茂文是阜新市一名退休干部,他把家庭以及自己经历过的所有票证、文稿、书信、影像以及家庭详细收支等资料,分门别类地整理成44盒家庭档案。

张茂文介绍,他珍藏年代最早的资料是一份土地执照,是1947年阜新

市清河门地区搞土改时分给他们家的。他说:“我家分得土地六亩五分,分到地的当天我们全家人都特别高兴,真是翻身做主人啊!”

家庭档案显示,对于张茂文来说,1950年是个命运转折点,这一年他被父母送到小学插班学习。一年后,他考上师范学校。1954年他被分配到清河门区的学校工作。

在家庭档案里,张茂文记录着他的工资收入。1954年,刚上班的时候实行“工分制”,每月115分,1分合两

角钱,折合月工资23元;1957年每月工资44.5元;1966年至1972年,每月工资52.5元;1978年,每月工资54.5元;1980年至1990年,每月工资由72.8元逐步提高到243.31元;1991年至2000年,每月工资由343元上调到896元;2001年至2007年,每月工资由1020元调到2100元。现在,他每月退休金4800元。而家庭档案里的粮票、布票、肉票等更留下了计划经济年代的“影子”。“那时候没票啥也买不到。”张茂文边翻开家庭账本边说,“改革开

放后,我们的收入水平逐步提高,日子过得是越来越好。”

家庭档案也记录着通信手段的更新换代。1994年张茂文家中安装了固定电话,2004年买了第一部手机。张茂文告诉记者,最近他学会了使用微信,“三天两头与远在北京的三妹视频通话,又能看见人又能听见声。”张茂文感慨地说,“现在我是老有所养、病有所医、住有所居,今天的幸福生活都是祖国强大、改革开放带给我们的。”

“一元钱公益”爱心永传递

本报记者 王卢莎

11月3日上午,一面鲜艳的旗帜在丹东市锦江山公园东侧广电路旁竖起,旗下聚集着郑树山慈善义工站的十几名义工,还有来自丹东各个社区的党员志愿者,他们是“一元钱公益”的践行者,出资出力,利用周日休息时间,前来拆除更换电视台后勤服务中心墙上的残破公益广告。

“每人出资一元钱,大家一起做公益”,是3年前郑树山慈善义工站在丹东市发起的一项公益活动。3年里利用捐款设计制作了百余公益广告,张贴在路旁、敬老院和社区。10月30日,一个通知出现在郑树山慈善义工站微信群里:“历经3年多的风雨侵蚀,电视台后勤服务中心墙上的5块公益广告已

破败不堪……希望各位义工能踊跃参与‘一元钱公益广告’集资活动,助力新一批公益广告早日上墙。”很快,看到信息的义工们纷纷响应。11月2日开始,爱心献血屋内、鸿福轩老年公寓外墙、300余米长的广电路上,先后更换了新的公益广告牌,“献血有益健康,救人功德无量”“爱国卫生运动,大美慈善义工”等醒目的公益广告词让路过的居民不由得竖起大拇指点赞。

此次公益传递行动中,年龄最小的捐款者刘子轩只有7岁,是义工潘振艳的孙子。他听奶奶说起要更换公益广告的事后,马上拿出10元压岁钱让奶奶代捐,还让奶奶找来新旧广告的照片对比观看。潘振艳说,“要让爱心的种子在孩子们的心里生根发芽,传承下去。”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中国精神 中国形象 中国文化 中国表达

中国龙腾 中华圆梦

中国网络电视台制 河北蔚县 王文林剪纸